

证券代码：832047 证券简称：联洋新材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（更正后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 年 7 月 16 日 9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2047	联洋新材	2023年7月10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发展大道18号云融中心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变更公司类型的议案》

公司因外方股东中国新材料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退出，公司股本结构发生变更，股本结构中不存在外方，拟将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（中外合资、未上市）变更为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股份公司（未上市）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开展售后回租融资业务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因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公司拟以“售后回租”的方式向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融资不超过2000万元，期限24个月，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日常经营流动资金，租金及还款方案以双方商定的最终协议为准，并授权公司董事长蔡正杰先生代表公司与出租人签订《售后回租融资租赁合同》及其他相关合同协议和书面文件。公司实际控制人蔡正杰先生为本次融资租赁提供担保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一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现场登记：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有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3年7月16日8:30-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发展大道18号云融中心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王雪兴 联系地址：浙江省嘉兴市桐乡市发展大道18号 联系电话：0573-88849111-6107 传真：0573-88849112 邮政编码：314500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费用自理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

浙江联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7月14日